

上海宁远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台州分公司年产 200 万件机械零配件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要求，2018 年 03 月 23 日，上海宁远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台州分公司组织环评编制单位（浙江省工业环保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台州必利夫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以及三位专家（名单附后）成立验收工作组，召开上海宁远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台州分公司年产 200 万件机械零配件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会。验收工作组和部分代表对本项目的环保设施进行现场检查，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建设环境保护执行情况、验收监测单位对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以及其他单位的补充汇报。验收工作组审阅并核实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上海宁远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台州分公司位于温岭市石塘镇海滨大道 36 号，租用浙江中马传动股份有限公司现有部分厂房，实施年产 200 万件机械零配件项目，主要为针对中马提供的轴件进行钻孔加工，加工完成后在转给中马进入下一步加工过程。该公司现有员工 20 人，不设住宿和食堂，实行单班制，全年工作日 300 天。

上海宁远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台州分公司于 2018 年 1 月委托浙江省工业环保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了《上海宁远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台州分公司年产 200 万件机械零配件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 年 1 月 18 日，温岭市环保局以温环备（2018）3 号对该项目进行了备案。2018 年 1 月，公司完成主体工程并配套了相应环保设施进行试运行。

本次验收范围：已建成的年产 200 万件机械零配件技改项目的主体工程及配套设施，目前各环保设施运行正常。

二、工程变更情况

该项目数控深孔钻较环评减少 2 台，其他主体设备、生产工序、辅助设备均与环评基本一致。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1）废水处理

企业目前产生的废水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浙江中马传动股份有限公司废

水站生化处理后纳管送上马污水处理厂集中达标处理。

（2）噪声防治

该项目主要声源为数控深孔钻等机械设备。企业通过厂区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设备维护保养等措施降噪，来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3）固体废弃物处置

本项目的固体废弃物主要包括：金属边角料、废切削液、废包装桶和职工生活垃圾等。厂区建有较规范的一般固废堆场和危废堆场，危废堆场设有防风、防雨、防渗漏措施。金属边角料等一般固废经收集后外售，废切削液、废包装桶等危险固废经收集后委托台州市德长环保有限公司进行处理，生活垃圾委托当地环境卫生管理处清运。

四、环境风险防范及应急措施

企业自行编制了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在厂区内配置了相应的应急物资。

五、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验收监测期间，废水排放口中 pH、CODCr、氨氮、SS、总磷、BOD₅、石油类、动植物油等均达到相关标准限值。厂界噪声排放符合相应标准限值。

六、验收监测结果

根据台州必利夫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出具的验收监测报告（BTC18-SHJC0059）表明：

（一）废水

监测两周期，上海宁远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台州分公司废水标排口废水中 pH 范围为 7.21~7.27，化学需氧量的浓度均值为 335mg/L，氨氮的浓度均值为 4.99mg/L，悬浮物的浓度均值为 60mg/L，总磷的浓度均值为 1.28mg/L，动植物油的浓度均值为 8.68mg/L，石油类的浓度均值为 1.49mg/L，五日生化需氧量的浓度均值为 105mg/L。废水总排口废水中 pH、化学需氧量、悬浮物、动植物油、石油类、五日生化需氧量的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排放标准；氨氮、总磷的排放浓度符合 DB33/887-2013《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中相应标准。

根据现场监测和调查，上海宁远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台州分公司废水产生量为 238 吨/年，化学需氧量的外排量为 0.012 吨/年；氨氮的外排量为 1.19×10^{-3} 吨/年，上海宁远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台州分公司废水中化学需氧量和氨氮的外排量均在环评污染物总量控制建议值内。



（二）噪声

监测期间，该企业厂界四周各个监测点位昼间噪声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区标准要求。

七、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1、项目环评及批复中没有提出对环境敏感保护目标的监测要求；符合环评中提出的大气防护距离控制要求。

2、项目废水经浙江中马传动股份有限公司废水站处理达标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项目厂界各测点昼间噪声均符合相应标准。

八、验收结论及后续要求

验收结论：上海宁远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台州分公司年产200万件机械零配件技改项目手续完备，较好的执行了“三同时”的要求，主要环保治理设施均已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建成，建立了各类较完善的环保管理制度，废水、噪声的监测结果基本达标，总量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验收资料基本齐全。验收工作组认为该项目符合环保设施验收条件，同意通过验收。

后续要求：

1、监测单位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征求意见稿）的要求进一步完善监测报告内容，核实固废产生量，核实废水排放量，补充废水处理工艺，完善附图附件等。

2、规范固废堆场管理，完善收集、台帐，并及时委托资质单位处置，设置周知卡、警示标识标牌等。

3、加强环境风险防范管理，有效控制风险事故造成的环境污染，降低环境危害，储备必要的应急物资，定期开展应急演练，确保环境安全。

4、加强环保管理工作，完善环保相关台帐记录。

2018年03月23日

验收工作组：

张明
周文喜
叶晓

李安



上海宁远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台州分公司年产 200 万件机械零配件技改项目竣工

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组人员信息

序号	单位	电话	职务	签名	备注
1	上海宁远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台州分公司	13371972267		薛明	验收组长
2	台州市生态环境局椒江分局	13586103136	邵	王	专家
3	台州市生态环境局椒江分局	13857685197		李	专家
4	台州市环境监测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3957688679		金	专家
5	台州市环境监测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3396927209		王	
6	浙江宁远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13758656807		沈	
7					
8					
9					
10					
11					